

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

现场检查记录

(京东)应急现记〔2021〕执 01365 号

被检查单位: 北京陇味香餐饮管理有限公司(911101013302531745)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花市街道东花市南小市口 16 号裙房一层 111-2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检查场所: 经营现场

检查时间: 2021 年 5 月 2 日 16 时 28 分至 5 月 2 日 16 时 43 分

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郎志、郭婷, 证件号码为 110101049、110101069, 这是我们的证件(出示证件)。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 请予以配合。

检查情况: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

1. 生产经营单位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人员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 是否予以配合(未发现明显问题);

2. 生产经营场所和员工宿舍是否设有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畅通的出口(未发现明显问题);

3.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未发现明显问题);

4.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 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 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发现明显问题);

5. 生产经营单位是否锁闭、封堵生产经营场所或者员工宿舍的出口(未发现明显问题)。
(以下空白)

检查人员(签名): _____

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签名): _____

2021 年 5 月 2 日